

证券代码：000982 证券简称：*ST 中绒 公告编号：2020-33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成员发生变更，原董事戴平先生、石磊先生、马翠芳女士已辞去公司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。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已补选了王润生先生、刘京津先生及禹万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顺利有序高效开展工作，充分发挥其职能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，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同意对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相应调整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每个委员会成员数均为3人，除战略委员会以外，其他委员会主任委员均为独立董事。

本次调整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委员会主任委员	专门委员会成员
战略委员会	李向春	李向春、安国俊（独立董事）、申晨
审计委员会	虞世全（独立董事）	虞世全（独立董事）、张刚（独立董事）、郝广利

提名委员会	张刚（独立董事）	张刚（独立董事）、安国俊（独立董事）、李向春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安国俊（独立董事）	安国俊（独立董事）、虞世全（独立董事）、刘京津

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